

证券代码：839867

证券简称：广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提名于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提名王晓女士为公司董事，聘任于姣女士为公司总经理。

提名于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晓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于姣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卢锋先生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于姣女士为公司董事、王晓女士为公司董事。

公司原总经理于新慧女士辞去总经理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聘任于姣女士为公司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的聘任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